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11月3日，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82），并于当日起连续停牌。

2016年11月10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84），确定该重大事项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且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11月10日起继续停牌。公司前期筹划重大事项停牌时间计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即自2016年11月3日起，连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

2016年12月3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93），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3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2016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自2017年1月3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2016年12月3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审议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104）、《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继

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105）。

2017年1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关于本次重组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7年1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有关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组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本公司股票将暂不复牌。公司将在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且公司予以回复后，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规定申请公司股票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25日